景德镇学院学工处

景院学发〔2020〕19号



学生安全工作 1 号预警

各学院:

进入夏季,汛期将至,气温逐渐升高,是溺水和雷击事故的 多发季节。根据教育部、省教育厅等上级主管部门有关安全工作 会议精神,以及学校安全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,现就做好我校 学生防溺水和防雷击工作要求通知如下:

一、禁止学生下河游泳

- 1. 昌江水深流急,水面与水下温度反差大,而且两岸青苔滑腻,学生一旦下河游泳,会严重威胁学生的人身安全,因此,全校师生员工都要高度重视禁止学生下河游泳工作,各学院要紧密配合,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,使学生充分认识到下河游泳的危害性。
- 2. 各学院学生都必须与学校签订禁止下河游泳的诚信承诺书 (承若书由各学院保存),并自觉遵守。学生违反承诺,擅自外 出游泳造成后果,由学生本人负责,学校不承担责任。
- 3. 凡不履行承诺,擅自外出下河游泳的学生,一经查实,要本着批评从严,处理从严的原则,一律给予纪律处分。

禁止学生下河游泳关系到学生的生命安全和学校的安全稳定,各学院都要把禁止学生下河游泳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,全校师生员工都要关注禁止学生下河游泳问题,齐抓共管,一旦发现有学生下河游泳,要当即予以劝阻或制止,并立即报告学生所在学院或学工处。

二、做好防雷击工作

每年春、夏季节是雷击多发季节。各学院要加强学生防雷击相关知识教育:

- 1. 撤离操场,选择干燥、无金属导体、有防雷设施的建筑物 躲避:
- 2. 关闭门窗,避免因室内湿度大引起导电效应而发生雷击灾害;
- 3. 远离金属防护网、钢筋窗条、旗杆、照明线、电话线、广 播线、电视天线等导体;
 - 4. 不打赤脚,不穿湿衣,不靠墙根,不沿墙壁行走;
- 5. 电器、设备不安装在靠窗子的墙面,拔掉所有电器电源, 不上网,不看电视,不接打手机,不打固定电话;
 - 6. 不在开阔的操场逗留,不站在避雷针附近;
- 7. 不在大树下躲雨,不多人聚集避雨,不在高压线、高压铁 塔、变压器下避雨,不在树林边、草垛旁、高大广告牌边躲雨;

- 8. 不在雷雨中行走,选择干燥处下蹲。必须行走时,不打带铁尖的雨伞,要躬身沿低处走,两脚尽量靠拢,以防止出现跨步电压;
- 9. 不靠近烟囱、电杆、旗杆,不站在山顶、屋顶、山脊等高处;
 - 10. 不在开阔的水面游泳、划船、垂钓;
 - 11. 不在空野里骑自行车、摩托车;

雷电以其巨大的破坏力给人类社会带来了惨重的灾难,尤其 是近几年来,雷电灾害频繁发生,对国民经济造成的危害日趋严 重。我们应当加强防雷意识,做好预防工作,将雷害损失降到最 低限度。

